**教务〔2021〕94号**

**关于报送相关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信息及在线培训的通 知**

各学院(部)、各单位：

请各相关学院根据《自治区教育厅转发关于开展教育部第十三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培训的通知》及教育部司局函件《关于开展教育部第十三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培训的通知》文件精神及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请根据文件中的10种新出版教材对应的课程，填报相关《教育部第十三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信息报送表》(附件3)，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1年11月12日前。

各学院高度重视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全员培训工作，切实做到先培训后上课，要求本次涉及到的马工程课程相关任课教师参培全覆盖，按时保质完成培训任务。

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务处教材建设管理科，电话：5846496。

附件：1.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关于开展教育部第十三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培训的通知

2.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关于开展教育部第十三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培训的通知附件

3.教育部第十三期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信息报送表

教务处  
 2021年11月11日